

# 西安市长安区高桥街道办事处

---

## 高桥街道办事处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两委”会，各包村科室：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拟于近期开展 2025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费征缴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缴费对象

年满 16 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以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在户籍所在地村组(社区)参加居民养老保险并按年缴纳居民养老保险费。

### 二、集中征缴期

2025 年度居民养老保费集中征缴期为 2025 年 6 月 4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 三、征缴标准

从 2025 年 6 月起，2025 年度居民养老保险费缴费标准为 300 元、500 元、800 元、1000 元、1500 元、2000 元、3000 元、4000 元、5000 元和 6000 元 10 个档次。

个人缴费 300 元补贴 45 元，500 元补贴 75 元，800 元补贴 90

元，1000 元补贴 100 元，1500 元补贴 150 元，2000 元补贴 200 元，3000 元、4000 元、5000 元、6000 元补贴 300 元。

对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重度残疾人、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员，暂时保留每人每年 100 元的最低缴费档次和政府给予每人每年 30 元的缴费补贴政策，由政府为其代缴 100 元养老保险费；对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员，暂时保留每人每年 100 元的最低缴费档次和政府给予每人每年 30 元的缴费补贴政策。鼓励缴费困难群体在政府代缴养老保险费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自主选择较高档次缴费，进一步增加个人账户积累。同一个缴费年度内，个人缴费与政府代缴的总额应与现行各缴费档次标准保持一致，并按缴费总额相对应的缴费档次享受政府补贴。

#### **四、缴费渠道**

参保人可通过“陕西税务”微信公众号“社保缴费”、办税服务厅柜面（仅收现金）或办税服务厅自助办税终端办理缴费业务。

参保人也可通过中国光大银行、秦农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招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开通的柜面、自助终端和线上缴费渠道办理缴费业务。

参保人亦可通过微信 APP 的“城市服务”“陕西社会保险”APP 的“我要缴费”以及“云闪付”APP 的“城市服务”办理缴费业务。

#### **五、具体要求**

1.认真做好政策宣传。各村（社区）“两委”干部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协办员要认真学习国家、省、市关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的政策文件，积极宣传，提高广大群众的政策知晓率和参保积极性。

2.扎实搞好组织实施。要在总结以往缴费工作经验的基础上，认真研究部署 2025 年度征缴工作，制定详细工作计划，积极稳妥做好集中缴费工作。

3.严格按政策规定办事。保费收缴过程中，要仔细甄别参保人员信息，严格落实国家对特殊群体的缴费补贴政策，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此件公开发布）